

株 洲 市 商 务 局 文 件 株 洲 市 财 政 局

株商〔2024〕42号

签发人：杨志华，文专文

株洲市商务局 株洲市财政局 关于做好2023年“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 建设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商务主管部门、财政局，各相关单位：

根据《湖南省商务厅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2023年“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资金使用管理的通知》（湘商流通〔2023〕57号），为做好全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金使用原则

1. 遵循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本要求，符合公共财政支出范围。

2. 重点支持各县市区符合提高社区商业服务便利化、标准化、智慧化、品质化水平方向的相关项目（活动），落实国务

院和省政府保障和改善民生、恢复和扩大消费有关政策措施。

3. 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加快推动便民生活圈为重点的城市商业体系建设，构建分层分类的城市商业格局，打造城市居民高质量消费载体。

二、资金支持方向

1. 支持新建便利店（社区超市）、蔬菜零售网点（社区菜店生鲜超市）、便民早餐店等，支持内容包括店面装修、硬件设备购置等。

2. 支持社区菜市场、生鲜店（菜店）智慧化改造，支持内容包括购置智能电子秤、显示屏、监控、检验仪器、无线网络等信息化设备，和与设备功能相关或支撑设备运行的软件；支持中心城区大型商超提质改造。

3. 支持社区利用闲置用房、整治改造后的房屋等或临近居民区的传统商场，改建为搭载多种便民服务功能的社区商业中心（邻里中心）。

对符合方向 1-3 的相关项目，单个项目给予不超过项目实际新增有效投资额的 30%，总额不超过 50 万元的资金支持。

4. 支持相关企业在社区设立服务网点，提供或搭载小家电维修、废旧家电便民回收、修鞋、配钥匙等“小修小补”服务。对符合方向的相关项目，单个项目申报的新增有效投资总额不得低于 2 万元，对单个项目给予不超过项目实际投资额的 30%，总额不超过 5 万元的资金支持。

5. 支持培育提供便民生活服务的“名特优新”个体工商户，鼓励其做大做强，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对单个项目给予 5000-10000

元的资金支持。

6. 对建设或管理运营典型社区案例的机构给予资金奖励，全省典型社区不高于 10 万元，全国典型社区不高于 30 万元。奖励主要用于支持社区微利、公益性业态，完善配套服务设施，优化社区服务管理，推动生活圈数字化转型等。

三、申报要求

（一）申报主体要求

1. 申报单位依法在株洲市范围内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及其他相关单位，并要求开设了单位对公银行基本账户。

2. 申报单位须经营状况良好，财务制度健全，依法纳税；无重点领域严重失信行为；无全省商务领域不良信用记录；三年内未出现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

3. 申报单位应对申报项目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有效性、合法性及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承诺。

（二）申报项目要求

1. 项目位于株洲市，符合打造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方向；

2. 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相关新建或升级改造项目，项目建设时间自 2023 年 1 月 1 日后启动，2024 年 3 月 31 日前能完成建设验收的项目。

3. 项目资金到位，项目实施条件成熟、建设规范，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具备相关文件。

4. 项目投资单位与项目申报单位原则上保持一致，即相关

申报材料和发票中的单位与申报单位为同一单位。

5. 同一项目不得重复申报其他中央和省级财政专项资金支持，已获得过支持的项目不得重复申报。

四、申报材料

1. 项目申报表(附件 2);
2. 项目投资建设内容;
3. 与支持方向相吻合的项目投资有效票据;
4. 项目单位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合法性承诺书(附件 3);
5. 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附件 4);

五、工作程序和要求

(一) 发动申报。各县市区商务局广泛发动、组织符合要求的单位申报。项目申报主体按照申报要求编制书面申报材料，由各县市区商务主管部门会同当地财政局进行初审，并形成联合文件，填写附件 1，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前将各项目申报单位的书面申报材料（一式三份）提交至株洲市商务局。

(二) 项目审核。市商务局接收项目申报材料后，会同市财政局按相关规定进行复核，或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初审、现场核查等工作。

(三) 政府审定。市商务局会同市财政局拟定资金分配方案，并报请市政府审定。

(四) 结果公示。市商务局、市财政局将经市政府批准的支持项目名单在株洲市商务局门户网站上公示(公示期为 5 天)。

(五) 集中支付。结果公示无异议后，市商务局、市财政局根据市政府最终审定后的资金分配方案，按程序将资金拨付

到各项目单位。

(六)绩效评价。市商务局、区县(市)商务部门定期对专项资金进行绩效评价,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

- 附件: 1.一刻钟便民生活圈项目申报表(区县填报)
2.一刻钟便民生活圈项目申报表(主体填报)
3.项目单位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合法性承诺书
4.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联系人: 马璐, 28681950 吴凤珠, 28681213)

附件 1:

一刻钟便民生活圈项目申报表(县市区填报)

序号	申报主体名称	申报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所在社区	项目内容	投资金额(万元)	拟申请奖补资金(万元)	项目及联系人电话
1								
2								
3								
4								
县市区商务局意见		加盖公章			县市区财政局意见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县市区商务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附件2:

一刻钟便民生活圈项目申报表

(主体填报)

申报主体(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主体基本情况	主体名称			
	地址			
	所属区县(市)			
	法人代表 (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投资起止年限			
	项目内容			
	投资金额(万元)			
	有效票据金额(万元)			
	拟申请支持金额(万元)			

附件 3:

项目单位对申报材料真实性合法性承诺书

我单位郑重承诺，此次申报株洲市“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项目“_____”（项目名称），所有申报材料区所附资料均真实、合法，同一项目无重复申报现象，企业（主体）最近三年未发生重大安全事故，无严重失信行为。如有不实，我单位愿承担包括法律责任的一切责任和后果。

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主要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4:

2023 年“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资金 支出方向绩效目标申报表

申报单位: (盖章)

专项名称	2023 年“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资金			
本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形成一批布局合理、业态齐全、服务优质、快捷便利的便民生活圈 目标 2:居民综合满意度达 90%。			
本年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及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保障类业态数量	
			品质提升类业态数量	
			社区商业中心或邻里中心数量	
		质量指标	“一店多能”便利店数量	
			提供早餐服务网点数量	
			菜市场(生鲜超市)每千人建筑面积	
			家电维修等“小修小补”网点数量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资金拨付及时性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店铺品牌连锁化程度	
			促消费活动带动消费情况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就业创业情况	
			社区服务便利化、智慧化情况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居民综合满意度(%)	

株洲市商务局办公室

2024年7月4日印发
